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共青团中央 教育部 全国学联《关于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的意见》、共青团中央 教育部《关于在高校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意见》和共青团中央《深化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工作指引》文件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切实遵循人才培养规律、高等教育规律和青年成长规律，深入挖掘第二课堂育人价值，系统提升第二课堂育人实效，逐步健全完善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深度融合、相辅相成的人才培养模式，努力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结合我校实际，面向在校青年学生全面开展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实施工作。

一、实施计划的意义与要求

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要重视和加强第二课堂建设”重要要求、贯彻落实团的十八大精神的必然举措，是持续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深度融入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纵深推进高校共青团改革、不断完善学生发展服务体系的迫切需要。

1、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可以更好地体现我院“厚德、博学、求是、创新”的办学理念，贯穿大学生素质教育的全过程，深化我院教育教学改革，推动

学院的教风与学风建设。

2、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计划的实施必须做到全员参与，即每一位老师都必须积极参与到对每一个学生的素质拓展工作中来。实施计划要按照因材施教的原则，与学校培养创新型人才的目标相结合，以引导和帮助每一个学生树立健康的人生目标，发掘和培养每一个学生的个性潜质。

3、“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的实施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到全校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就业指导等各部门的工作，各部门及各二级学院要全方位支持并参与计划的实施。所以，实施计划由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牵头，与教学工作、就业指导相结合，做到分工明确，合作到位，形成合力，并使工作系统化。

二、实施的办法

1、学生素质拓展与综合测评挂钩，作为发展性素质加分重要依据。

2、各二级学院负责本学院的素质拓展实施工作，应对本学院学生如何选择和参与素质拓展提供指导，并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素质拓展项目，帮助学生制定符合个人发展的职业设计，使学生有计划、有目的的参与素质拓展训练。

3、学生原则上在活动结束后 20 日内，登陆素质拓展系统填写参加活动的信息，由学生所在班级的管理员对学生填写的信息进行初审，再由二级学院管理员进行审核确认，校团委对每学期学生素质拓展成绩进行汇总。

4、制定《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分值计算办法》，办法将对学生如何通过课外素质拓展取得相应分值予以详细规定。

5、素质拓展纳入学生评奖评优。所修分值必须达到规定，才具备奖学金评选资格。一年级所修分值 ≥ 3 分，二、三年级所修分值 ≥ 2 分(专插本学生按照相应所在年级的要求操作)。若全年在外校交换学习等情况导致当年未能修够奖学金评选资格所需素质拓展分者，可向二级学院提出申请，并提供在外校交换学习期间参加素质拓展活动的证明材料，折算分值后达到要求可参评。

三、实施计划的具体内容

素质拓展是人才培养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我院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实施要使各项工作责任明确，落实到位，以切实培养提高广大学生的政治思想与道德素质、实践能力与创新能力、文体艺术素质。

(一) 政治思想与道德修养

主要通过开设党课，“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等专项培训，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校园文化活动、政治学习，举办相关报告会与专题讲座、知识竞赛等方式着力引导广大同学提高政治思想素质，树立崇高理想、坚定信念。

(二) 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大力开展青年志愿者活动、献爱心活动、环境保护等公益活动，依托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红十字会等开展系列活动以弘扬、培养广大学生的博爱之心与社会公德意识；大力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让广大青年学生在实践中进一步接触社会，了解社会，用实践检验所学，在实践中检查自身不足，提高自身能力。

(三) 科技学术与创新能力

1、专业教师要引导和帮助学生申报科技创新和创新创业项目，参加各级“挑战杯”学术科技作品和创业计划大赛以及其它的科技竞赛，如数学建模竞赛、电子设计大赛、节能减排竞赛等以提高学生的科研与科技创新能力。

2、举办系列讲座和相关报告来扩充学生科技知识，培养学生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科技活动普及科技知识，培养科技意识。

3、鼓励引导学生参与学校、各学院、各级、各类有益于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并得到素质培养的社团活动，鼓励学生通过担任各级各类学生骨干以培养锻炼组织工作能力，鼓励学生参与校外勤工助学以及相关社会活动。

（四）文体艺术与身心发展

1、组织开展各种体育竞赛以引导学生提高身心素质，培养体育特长。

2、组织开展文化艺术类竞赛活动、增强校园文化氛围、培养文艺素质。

3、策划、组织校园文化活动，通过开展内容丰富、格调高雅的系列校园文化活动培养广大学生的文化素养，提升广大学生的人文气质。

附件 1: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工作小组

组 长：学院分管领导

副组长：学生工作处、校团委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

成 员：学生工作处、校团委老师，全体辅导员

附件 2: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分值计算办法

按照《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实施方案》，特制订本办法。

本计算办法包括对《大学生素质拓展证书》所列举六项素质拓展学分的计算：

思想政治与道德素养、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科技学术与创新创业、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社团活动与社会工作、技能培训及其它。

一、素质拓展分值计算明细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分值计算明细

序号	项目		折算得分	备注	
	内容	分类			
1	思想	参加党课、青马培训班	结业	0.3	每期结业后由校团委统一录入
2	政治	参加青年大学习	智慧团建系统	0.2	每月连续完成学习的加 0.2 分（未连

	与道德素养				续完成的，完成一期加 0.03 分）（某期贯穿 2 个月份的，按第二个月份加分）
3	主题班会、主题团日活动、组织生活会、升旗仪式等	组织策划	0.2	每学期限加 0.6 分（每班每月限加一次主题班会和一次团日活动）	
4		参与	0.1		
5	见义勇为或好人好事受表彰	国家级	1.0	不能累计只能取最高分（此项可自主申报，申报时请上传相关佐证材料）	
6		省级	0.8		
7		市级	0.6		
8		校级	0.4		
9	无偿献血	提供献血证	0.3	每学期最多只能加一次 校内献血由校团委统一录入，校外献血可上传佐证材料自主申报	
10	获“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学生干部”“十佳宿舍长”“勤工助学先进个人”“优秀志愿者”“优秀艺术团团员”“先进团支部”“活力团支部”“优秀班集体”综合奖“文明宿舍”“特色宿舍”和“优秀班集体”单项奖等荣誉称号	国家级	0.8	不能累计只能取最高分，一半集体项目加分减半，“文明宿舍”加分加 0.1 分。“十佳宿舍长”“文明宿舍”“特色宿舍”由校学生会提供名单，校团委统一录入。	
11		省级	0.6		
12		市级	0.4		
13		校级	0.3		
14		二级学院	0.2		
15	社会	参加社会实践获表彰	国家级	0.8	不能累计只能取最高分，若是集体项

16	实践 与志 愿服 务		省级	0.6	目，领队或第一负责人加分按照获奖 相应级别加分，项目成员加分减半 (此项可自主申报)	
17			市级	0.5		
18			校级	0.4		
19		参加学校组织的校内外 青年志愿者服务工作或 社会实践等活动	完成任务	0.2	每学期累计不超过0.6分(学生个 人自主参加校外志愿服务活动以i志 愿系统记录为准)	
20	科技 学术 与创 新创 业	参加学术科技竞赛(集 体项目队员加分减半): 挑战杯、大学生企业经 营沙盘模拟大赛、大学 生生物化学实验技能大 赛、大学生节能减排工 业设计大赛、大学生翻 译大赛、大学生移动互 联应用设计大赛、大中 专学生预防医学实验技 能大赛、“莲峰杯”科 技学术节活动等	国际级	特等奖	2.2	1、同类竞赛只取最高分;2、对评奖 结果的界定:若评选1至6名,则第 1名列为一等奖,第2、3名列二等 奖,第4、5、6名列为三等奖奖励。 若评选1-8名,则第1名列为一等奖, 第2、3、4名列二等奖,第5、6、 7、8名列三等奖。(此项可自主申 报,申报时需上传相关佐证材料)
21				一等奖	2.0	
22				二等奖	1.8	
23				三等奖	1.7	
24				优秀奖	1.6	
25			国家级	特等奖	1.7	
26				一等奖	1.6	
27				二等奖	1.4	
28				三等奖	1.3	
29			省级	优秀奖	1.2	
30				特等奖	1.3	
31				一等奖	1.2	
32				二等奖	1.1	
33				三等奖	1.0	
34				优秀奖	0.9	
35	市级	特等奖	1.0			

36				一等奖	0.9		
37				二等奖	0.8		
38				三等奖	0.7		
39				优秀奖	0.6		
41			校级	一等奖	0.6		
42				二等奖	0.5		
43				三等奖	0.4		
44				优秀奖	0.3		
45			参加		0.2		每学期限加 0.4 分
45		在公开发行的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核心刊物	第一作者	2.0		可累计加分（此项可自主申报，申报时需上传相关佐证材料）
46			核心刊物	第二作者	1.0		
47			非核心刊物	第一作者	0.6		
48			非核心刊物	第二作者	0.4		
49		获国家级发明专利	发明专利		2.0		
50			实用新型专利		1.0		
51			外观设计专利		0.8		
52	文化	参加各类文体比赛（集体项目队员加分减半） 演讲比赛、书画作品比	国际级	特等奖	2.2	1、同类竞赛只取最高分；2、对评奖结果的界定：若评选 1 至 6 名，则第 1 名列为一等奖，第 2、3 名列为一等	
53	艺术			一等奖	2.0		
54	与身			二等奖	1.8		

55	心发展	赛、主持人比赛、歌手大赛、摄影大赛、运动会、“莲峰杯”文化艺术节活动等		三等奖	1.7	奖，第4、5、6名列为三等奖奖励。若评选1-8名，则第1名列为一等奖，第2、3、4名列为二等奖，第5、6、7、8名列为三等奖。（此项可自主申报，申报时需上传相关佐证材料）	
56				优秀奖	1.6		
57				国家级	特等奖		1.7
58					一等奖		1.6
59					二等奖		1.4
60					三等奖		1.3
61					优秀奖		1.2
62					省级		特等奖
63				一等奖			1.2
64				二等奖			1.1
65				三等奖			1.0
66				优秀奖			0.9
67				市级	特等奖		1.0
68					一等奖		0.9
69					二等奖		0.8
70					三等奖		0.7
71					优秀奖		0.6
72				校级	一等奖		0.6
73					二等奖		0.5
74					三等奖		0.4
75					优秀奖		0.3
76		参加	0.2	每学期加0.4分			

77	社团 活动 与社 会工 作	担任校院学生骨干 满一年	考核合 格	0.4	1、学生骨干根据考核结果加分；2、 考核分优良中差加分，依次递减0.1 分。原则上考核优秀不超过30%；3、 任职只取最高分，以学院为单位每年 5月份提交一次学生骨干名单，由校 团委统一录入。
78		各社团成员连续参加社 团活动满一年	考核合 格	0.1	
79	技能 培 训 及 其 它	学校组织的朋辈学业辅 导课程或课外文化素质 教育课程等	主讲	0.4	每学期最多加0.8分
			参加	0.2	
80		参加校、二级学院组织 的名家讲坛、学术或人 文素养类报告，观看文 艺演出	参加一 次	0.2	每学期必须参加至少一次，最多加 0.4分
81		大学英语四级考试CET4 (非英语专业)	425分及 以上	0.2	校团委创建活动后学生进行校内经 历申报(需上传佐证材料)
82		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 (非英语专业)	425分及 以上	0.4	校团委创建活动后学生进行校内经 历申报(需上传佐证材料)
83		英、日语专业四级考试 TEM4(英、日语专业)	合格	0.4	校团委统一录入
84		雅思≥6、托福≥80分等 外语、计算机专业技能 证书	获取合 格证书	0.4	每学期最多加2项，可自主申报
85		教师证、会计师证、CAD 证、司法考试、人力资 源管理师等职业技能认 证	获取资 格证书	0.4	每学期最多加2项，可自主申报

二、各二级学院及有关部门组织的未被列入校级素质拓展项目的竞赛类与非竞

赛类项目分值认定均不得高于本计算办法中院级同类项目相应等级奖项的分值。

三、本办法未涉及到的活动、竞赛等分值计算办法由校团委在立项时予以确定。

四、本办法由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负责解释。

附件 3:

_____年度学生（团）骨干考核汇总名单

学院（组织）名称：_____ 填表人：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序号	姓名	学号	所在部门/班级	职位	考核等级	备注

负责老师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考核优秀不能超过总人数的 30%；二级学院班委名单由院团委书记签字盖学院公章。

附件 4: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学生素质拓展校级活动申请表

申请单位:	
活动名称:	
活动申报老师:	联系电话:
活动时间: (年 月— 年 月)	活动地点:
活动内容:	
活动参与学生名单: (附件 5)	
教师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 本表格需同时提交电子版和盖章的纸质版, 不得修改其文本格式。

